



证券代码: 600721

证券简称: 百花医药

公告编号: 2025-039

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等的相关要求，积极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进一步推动公司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七次会议及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此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基本情况

根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财务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910,537,976.55 元，盈余公积金期末余额为 5,030,274.41 元（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5,030,274.41 元，任意盈余公积 0 元），资本公积金期末余额为 2,260,280,858.86 元。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的原因主要为前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商誉减值影响母公司资产减值所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企业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金 5,030,274.41 元和母公司资本公积金 1,905,507,702.14 元，两项合计 1,910,537,976.55 元用于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以公司 2024 年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负数弥补至零为限。



本次拟用于弥补母公司亏损的资本公积全部来源于股东以股权方式出资形成的资本（股本）溢价，不属于特定股东专享或限定用途的资本公积金。

二、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母公司盈余公积金减少至 0 元，资本公积金减少至 354,773,156.72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弥补至 0 元。

公司通过实施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方案，将有效改善公司财务情况，进一步推动公司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便于公司后续提升对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实现公司的高质量发展。

三、审议程序

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七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此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